

福利事務委員會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二日會議)

補充資料

項目：兩間新的殘疾人士綜合康復服務中心

所需資料	回應
過去十年，當局提出開設受資助殘疾人士院舍建議但遭地區人士反對的事例。	在物色處所開設受資助殘疾人士院舍的過程中，社署間中會因地區居民對有關福利設施認識不足而遇到困難。有賴地區員工協助和與各方聯絡，社署往往會在地區居民對計劃的性質及運作有更深入的認識時，爭取到他們接納有關計劃，但冗長的諮詢過程可能會令計劃受到阻延。如地區居民堅決反對，社署會另覓處所。社署並無未能覓得處所以推行計劃的綜合記錄。
過去五年，由空置的政府建築物改建而成的新受資助殘疾人士院舍及曾放棄的計劃。	過去五年，只有一項由空置的政府建築物改建為殘疾人士院舍的計劃，即在二零零二年把粉嶺醫院改建為匡智粉嶺綜合復康中心的計劃。在二零零八年將開展一項新計劃，就是把社署的沙田男童院改建為新的綜合康復服務中心。

爲殘疾人士提供住宿照顧服務所制訂的長遠計劃

就爲殘疾人士提供住宿照顧服務的長遠計劃而言，一如二零零七年的康復計劃方案所載，當局已採取三管齊下的方式，包括規管私營院舍的運作，支持非政府機構發展自負盈虧的院舍和繼續提供受資助的院舍，以便爲需要住宿照顧服務的殘疾人士提供更多選擇。社署會繼續在空置的政府建築物及公共屋邨物色合適的處所，供改建爲提供住宿照顧服務的院舍。至於更長遠的計劃，社署會繼續視乎所需爭取處所以推行新的發展計劃。